



2021年4月8日 星期四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4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的日期:2021年4月23日 14点 30分
- 召开地点: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596-1号蔚蓝生物创新园B座多媒体会议室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23日
- 至2021年4月23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无
- (八) 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2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金额: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拟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年4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1年2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及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4日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为更有效地利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本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除上述调整外,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确定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包括但不限于循环滚动使用方式、投资品种、实施方式等。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资金来源及相关情况:

1、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及实际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61号文核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由主承销商上海证券股份有限(以下简称“广发证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66.7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元,共计募集资金38,667.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440,291.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7110002号)。

截至2021年3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年产1000吨细胞培养基系列产品项目	21,400.00	11,400.00	0.00
年产1000吨细胞培养基生产系统建设项目	19,252.00	7,247.03	7,210.18
动物房建设及综合生产系统建设项目	10,430.00	10,000.00	105.66
细胞培养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6,097.00	6,097.00	4,662.44
合计	57,179.00	34,744.03	11,978.22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及实际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85号)核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可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5,393.6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84.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94.69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84.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045,283.04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5,954,700.9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21]第371C000163号)。

截至2021年4月7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截至2021年4月7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	49,595.47	49,595.47	0.00
合计	49,595.47	49,595.47	0.00

(一) 公司对委托理财安全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 本次调整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

1、委托理财的投资方向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满足基本要求,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用于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应及时调整募集资金专户。

(三) 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四) 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9,483.59	128,124.96
负债总额	31,195.43	24,899.19
净资产	108,411.60	96,218.47
项目	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2019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0.68	6,532.71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委托理财支付总金额5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362.07%,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财报发布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介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四、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实现的收益不可预期。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 独立意见说明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要,有利于增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综上所述,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55,000万元,用于适时投资满足基本要求、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二) 监事会意见

2021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符合相关规定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可以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也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日期:2021年4月7日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日期:2021年4月7日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日期:2021年4月7日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33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9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炳亮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拟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时间、地点及会议议题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表决票:6票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日期:2021年4月7日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日期:2021年4月7日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日期:2021年4月7日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日期:2021年4月7日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日期:2021年4月7日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日期:2021年4月7日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日期:2021年4月7日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9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炳亮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拟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时间、地点及会议议题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表决票:6票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1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修订《公司章程》的日期:2021年4月7日
- 修订《公司章程》的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修订《公司章程》的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下简称“修订议案”。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主要内容

(一) 修订《公司章程》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修订《公司章程》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1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修订《公司章程》的日期:2021年4月7日
- 修订《公司章程》的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修订《公司章程》的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下简称“修订议案”。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主要内容

(一) 修订《公司章程》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修订《公司章程》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1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修订《公司章程》的日期:2021年4月7日
- 修订《公司章程》的地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修订《公司章程》的主体: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下简称“修订议案”。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主要内容

(一) 修订《公司章程》的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21年4月7日,公司与工商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 修订《公司章程》的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1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修订《公司章程》的日期:2021年4月7日